

# 探寻南越古先民足迹 窥视新石器晚期一隅

## 宝镜湾摩崖石刻:寻迹历史深处的金湾浪漫

编者按:常住人口约45万,地区生产总值862亿元,山海湖景兼具,这是现代金湾展现给世人的“自画像”,而这座现代新城源起何时,又有着怎样的历史?即日起,本报“今日金湾”版面推出“文物‘话’金湾”专栏,循着岁月中金湾人的足迹,讲述文物背后的金湾历史,敬请垂注。

### 文物“话”金湾

“归路烟波接混茫,飞虹天际闪孤光。千年岩画谁疏凿?又欲回车问夕阳。”2000年5月4日,已故汉学家饶宗颐曾在宝镜湾留下这样的诗句。在如今的珠海高栏港石化区,保存着4000年前南越先民留下的遗迹,让饶宗颐发出“千年岩画谁疏凿”之问的,正是其中的宝镜湾摩崖石刻。

采写:本报记者 金璐  
摄影:本报记者 张洲



宝镜湾摩崖石刻。

## 中华岩龙备受瞩目

龙文化是东方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中国人更以“龙的传人”自称。存在于中国神话中的“龙”被认为是由多种动物特征组成的图腾形象,其传说由来已久,而究竟是从什么时候开始,中华大地上的龙图腾初见雏形并逐渐发扬开来?

1989年,珠海市博物馆工作人员根据群众线索,在珠海高栏岛宝镜湾找到了4处6幅岩画,1998年在宝镜湾遗址发掘期间,工作人员在风猛鹰山顶又发现一处。

出海归来,大船周围,人群在欢庆;高高在上的王者头戴冠饰,男巫和女巫在舞蹈;圆形的古镜仿佛一个笑脸……宝镜湾摩崖石刻的一幅幅岩画引人浮想联翩。其中,有一条岩龙尤其引人注目。

岩龙位于宝镜湾摩崖石刻“藏宝洞”的东壁岩画中,龙身蓄势蟠曲,龙尾状如鱼尾,龙爪似须连颈弯曲向前,上部稍宽,有些许梯状;隆鼻,似带弧的等边三角形;头角似鹿,龙目圆睁前视,作吼叫状,仿佛一条蓄势待发的云龙。

考古学家对这一批岩画进行鉴定后认为,其年代应与附近的宝镜湾遗址一致。1997年至2000年间,考古工作者在岩画附近发现了面积两万多平方米的沙丘连山岗遗址,其中有大量新石器时代晚期至夏商时期的陶器、石器、玉器、水晶器等遗物及居住遗迹。2006年5月,该遗址和岩画由国务院核定公布为第六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在宝镜湾遗址中,第一期文化的陶器上,纹饰以刻纹、划纹为主,还有戳印纹等。其中与宝镜湾岩画风格相近的浮雕式刻划纹就在第一期出现,在第二期中仍有发现,并且以水波纹为大宗,这类水波纹与宝镜湾岩画中的水波状线条更为一致。

考古学家推断,这幅岩画中海滨的岩龙,其创作年代保守估计在距今4000年前。“宝镜湾岩龙图案如此清晰,龙的形态成型,目前还没有发现比它更早的岩画龙。”原珠海市博物馆副馆长、宝镜湾摩崖石刻发现者之一陈振忠说。

## 是生活写照还是图腾崇拜?

除了此前提到的“岩龙”,宝镜湾岩画还有其他形状,如船、波浪、舞者、动物等,这些图案究竟是南越古先民的生活写照还是图腾崇拜和祭祀遗存?这一问题与宝镜湾遗址相结合来看,或许可以得到一些启示。

在宝镜湾遗址中,出土的不仅有大量陶器,还有与航海捕鱼有关的石坠形器1195件。令世人震撼的是,这批石器不仅规模大,且每平方米内就有4到5件出土文物,其中大部分与渔业有关。值得一提的是,其中的石锚,是目前我国出土的同时期(4000多年前)最大的一件石锚,长径33厘米,短径27厘米,厚13厘米,重18.5千克,其腰部凿有一周用于系绳索的槽,整体用花岗岩制成。

这意味着,早在4000年前,这片土地上的先民们就已经解决了海上停船的技术难题。这就有理由推测,宝镜湾岩画中描绘的波浪上大船、人群围着海船

跳舞的场景,多少都来自于捕鱼的生活现实。

而在目前保存最完整的“藏宝洞”东壁岩画中,带冠饰的王、男巫、女巫、龙,以及其他符号化后的图案,则有可能来自于图腾崇拜与祭祀活动。

从宝镜湾遗址的部分文物中可以看出,神灵崇拜与祭祀活动在此地先民的生活中占有重要地位。考古学家在该遗址找到54件石质、玉质块,其中有一件块在陶盘中发现,盘的正中,放置着一只精美的石块。

据了解,块是一种装饰品,史前时期这一带先民将其穿在耳朵上。此前在香港东湾仔北一座墓葬中就发现了在人头骨两侧耳朵位置有块饰,证实过其用途与装饰位置。由于块一般都制作精美,具有美感,也常作为祭祀活动中的供品。宝镜湾遗址中发现的这种石块被放在盘中的情况,应该就是祭祀活动场景的一个定格。

## 保护好“文化层”

在《从草堂湾到宝镜湾》一书中,作者肖一亭写道:“天上风云变幻,云聚云散,人称过眼烟云,稍纵即逝。而大地里却沉淀着历史,凝固着故事,流淌着思想,定格着人物,并将其统统塞进一本好大的‘无字天书’之中,考古学家将这部书称为‘文化层’。”

保护好“文化层”,就是留住大地中沉淀的历史和流淌的思想。1994年,宝镜湾摩崖石刻的“天才石”和“宝镜石”因工程建设而被破坏,给世人留下警醒。近年来,金湾区的文物保护工作日益完善,在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或建设控制地带内进行建设

的工程,必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获得批准后方可开展,不得破坏文物保护单位历史风貌。

目前,金湾区共有各级文物保护单位11处,其中国家级2处,省级1处,市级2处,区级6处,另有未定级的一般不可移动文物15处。“我们将坚持‘保护第一,加强管理,发掘价值,有效利用,让文物活起来’工作方针,加强城乡建设中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全力维护好文物资源的历史真实性、风貌完整性、文化延续性。”金湾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相关负责人表示。

## 金湾区人大常委会举行“一法一条例”执法检查工作汇报会 以法治力量护航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

本报讯 记者蒋毅报道:4月13日,金湾区人大常委会就金湾区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广东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条例》(以下简称“一法一条例”)实施情况举行执法检查工作汇报会,听取受检单位代表的工作汇报和金湾区人大常委会检查组汇报执法检查情况。

记者从会上获悉,按照《金湾区人大常委会2023年度监督工作计划》的安排,从今年3月起,金湾区人大常委会开展了对“一法一条例”的执法检查。此次执

法检查是对近年来金湾区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贯彻实施“一法一条例”所取得的成效、存在问题以及下一步发展方向进行的全方位、多层面检视,并重点围绕金湾区对“一法一条例”的宣传贯彻情况、对中小企业的政策扶持情况、融资情况和服务指导情况,检查中小企业服务体系 and 公共服务等软环境建设工作。

中小企业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生力军,也是扩大就业、改善民生、促进创新创业的重要力量。当前,中小企业已成为金湾区经济持

续稳定增长的坚实基础。截至2023年2月底,金湾区共有规模以上工业企业700家,其中中小企业674家,占规模以上企业总数的96.29%。

在执法检查活动中,执法检查组通过学习“一法一条例”,组织前期调研,企业代表和企业界人大代表座谈、开展工作台账实地检查、中小企业产业发展现场视察和专题汇报会等方式,深入金湾区工信、金湾区经济发展局、金湾区教育局、金湾区交通局等9个职能部门和8家企业进行前期调研,广泛收集金湾区中小企业的经营者和

从业人员、区(镇)人大代表以及相关管理部门的意见和建议,分三个小组对19家受检单位的工作台账开展现场检查,还集中视察了中小企业代表单位智造大街,组织金湾区政府及其相关职能部门和四镇,就贯彻实施“一法一条例”开展了自查,然后再组织执法检查组听取了政府的专题工作报告。

执法检查组认为,“一法一条例”在金湾区实施多年来,全区各部门能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的决策部署,着力推动法律法规的实

施,取得了显著成效,金湾区中小企业的综合实力明显增强,创新能力有所提升,产业集聚渐成规模,在总体上基本符合上述法律法规的要求,并呈现出持续向好的良好态势。

此外,针对执法检查过程中发现的一些问题和薄弱环节,执法检查组建议金湾区政府及相关部门,高点对标“一法一条例”的要求,以问题为导向,精准施策,使金湾区的中小企业真正成为振兴金湾经济的重要支柱之一。

## 新增多个先进医疗设备 红旗镇卫生院医技楼改造后投用

本报讯 记者甘丰报道:4月13日,记者从红旗镇获悉,该镇卫生院医技楼经过4个月的全面改造,已于近日正式投入使用,助力改善当地群众的就医环境,为辖区医疗卫生水平提升和人民群众健康提供更强有力的保障。

该院改造一新的医技楼,总建筑面积近1700平方米,共有5层,分设放射影像、超声心电图影像、检验科、内镜中心等辅助诊疗科室。大厅舒适明亮,各个检查科室标识明显,功能定位精准,服务窗口整洁规范,各诊区均设有导诊台,检查流程简洁明了,候诊厅配有候诊椅、轮椅等便民措施。此外,医技楼各层均新增了连廊与门诊住院综合楼连接,方便市民实现院内一站式就诊。

据悉,在原有设备配备基础上,该院引入了一批先进的医疗设备,包括62排超高速螺旋CT机1台、进口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系统2台、全自动血液细胞分析仪、全自动化学发光测定仪、尿液化学分析仪、尿液沉渣分析仪、进口高清电子胃镜、电子肠镜、电子支气管镜等,能够为市民提供二级以上医院可开展的各项医学检查检验项目。

红旗镇卫生院建院已有五十多年。此前,由于建院年份久,就医环境简陋破旧,功能布局不合理,设备、技术落后,该院逐渐无法满足当地人民群众的健康需求。为此,红旗镇卫生院医技楼改造项目于2022年12月启动,总投资约1500万元。

据红旗镇卫生院院长范家珊介绍,红旗镇卫生院地处金湾斗门交界处,服务辐射金湾区红旗镇、西湖片区和斗门区城南片区,2022年服务覆盖群众约25万人。截至目前,一期工程已完成改造,二期工程中的医技楼改造已完成,综合楼改造工作正在推进中。

## 学习国安知识 提升安全意识

### 平沙镇前进社区 举行国家安全宣讲活动

本报讯 记者甘丰报道:4月13日上午,平沙镇前进社区党委、前进社区妇联、前进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联合组织开展“国家安全·人人有责”——国家安全教育知识宣讲活动,吸引了众多社区居民参加。

活动现场,社区驻点律师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向大家讲述了国家安全环境面临的问题,从国家安全教育日的由来、什么是国家安全等方面分别进行了宣讲,重点强调维护国家安全的重要性,提升社区居民对于国家安全的认识。

据介绍,此次活动旨在让辖区居民对当前我国所处的安全环境有更清楚的认识,了解到国家安全相关的法律知识,不断增强居民的国安防范意识,积极支持、配合、协助专门机关共同做好维护国家安全的工作,为保卫国家安全、维护社会稳定、构建和谐社会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

## 加装充电桩 安全又暖心

### 南水镇下金龙村 解决村民“充电难题”



南水镇金龙社区下金龙村近日新增的电动车充电桩。 本报记者 张洲 摄

本报讯 记者金璐报道:记者于4月13日获悉,南水镇金龙社区下金龙村近期通过“民生微实事”项目新增160个电动车充电桩,可同时供1300台电动车充电,这一举措获得了居民们的一致好评。

据了解,南水镇下金龙村是金龙社区外来务工人员聚居地,共有200余栋自建楼,9000多名居民,原有的充电设施满足不了居民电动车停放及充电的需求。居民们为了解决电动车充电问题想尽办法,有的私拉电线在楼梯间充电,有的将电动车推上楼充电,有的将电池拆出来带回家充电,这些方法都存在严重安全隐患。

为此,金龙社区党员干部对下金龙村全面摸排,多次走访调研,与居民耐心沟通,消除居民对安装充电桩的困惑和疑虑,想方设法寻找小区“边角位”,安装了一批小巧美观的充电车棚,满足居民充电的需求。

目前,下金龙村已经完成安装的充电桩约160个,每个充电桩有7-10个充电插座,这些充电桩可同时供给约1300台电动自行车充电。“接下来我们还要在下金龙村装20个充电桩,并且逐渐实现对整个金龙社区的全覆盖。”金龙社区相关负责人表示。